

##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黄慧丽女士持有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禾光电”、“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88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9%；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黄慧丽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1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5%。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2018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黄慧丽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2 月 19 日，黄慧丽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7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018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黄慧丽女士的减持计划：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窗口期等不得减持期间不减持）不超过 385,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259%，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其中 2018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得超过 220,500 股，2019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得超过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持股数量的 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1 月 1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临时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3）。

2019年2月19日，公司收到黄慧丽女士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告知函》，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黄慧丽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882,000	0.59%	IPO前取得：45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432,000股

备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于2017年6月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黄慧丽女士持股增加180,000股；2018年5月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黄慧丽女士持股增加252,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 股数量 (股)	当前持 股比 例
黄慧丽	363,000	0.24%	2018/12/13~ 2019/2/19	集中竞 价交易	14.855- 16.16	5,720,136.58	已完成	519,000	0.35%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2018年12月13日至2018年12月31日，黄慧丽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0,000股，未超过22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2月19日，黄慧丽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73,000股，即2018年12月31日其持股数量的25%，占公司总股本的0.1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2/20